



股票简称：精工钢构

股票代码：600496

编号：临 2024-019

转债简称：精工转债

转债代码：110086

## 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控制企业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被担保公司名称：精工工业建筑系统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精工工业”）、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精工”）、精工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精工国际”）。

●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：无

●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

序号	被担保企业	本次担保金额（万元）	担保余额（万元，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）
1	精工工业	27,000	23,543
2	浙江精工	65,500	85,237
3	精工国际	4,000 万元人民币、 1,000 万美元	0

●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

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因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下属所控制企业精工工业、浙江精工、精工国际经营所需，公司拟为其在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度担保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担保企业	拟被担保企业	债权人	担保金额（万元）	担保期限	担保内容	备注
1	公司	精工工业	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桥支行	7,000	3 年	工程保函等	续保 4,000 万、新增 3,000 万担保；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等
2		精工工业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	20,000	3 年	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信用证、非融	续保；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



						资性保函等	等。
3		精工国际	中国信托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分行	4,000	流动资金贷 款1年、保 函类业务 的单笔有效 期最长可至 3年	流动资金贷款、工程保 函等	续保；包括但不 限于保证担保等
4		精工国际	JPMorgan Chase Bank,National Association.	1,000 万美 元	3年	流动资金贷款、非融资 性保函、结算前风险（包 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、 掉期及其他外汇衍生产 品、利率衍生产品、商 品衍生产品和其他衍生 产品交易）等	新增担保；包括 但不限于保证担 保等
5		浙江精工	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柯桥支行	25,500	3年	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 兑汇票、信用证、非融 资性保函等	续保；包括但不 限于保证担保等
6	公司、绍兴 精工绿筑集 成建筑系统 工业有限公 司	浙江精工	国家开发银行浙 江省分行	40,000	3年	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 兑汇票、信用证、工程 类保函等	续保；包括但不 限于保证担保， 绍兴精工绿筑提 供厂房做抵押担 保等

上述担保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具体担保的办理，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实施。

## 二、被担保公司的基本情况

精工工业建筑系统集团有限公司，注册地：浙江省绍兴柯桥经济开发区柯西工业园鉴湖路，法定代表人：洪国松，注册资本 12000 万美元，主要从事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 建筑劳务分包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；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、销售等。截至目前，本公司持有（含间接）其 99.63%的股权。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35.53 亿元、净资产 12.18 亿元。（数据经审计）

精工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，注册地址：Room 608, 6th Floor, OneCitygate, 20 Tat Tung Road, Tung Chung, Lantau, NT；董事：王煦；主要从事贸易和投资控股，钢结构及建筑产品设计、研发、施工、劳务输出；截止目前，本公司持有（含间接）其 99.84%股权。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9.52 亿元、净资产 4.25 亿元。（数据经审计）

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，注册地：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经济开发区鉴湖路，法定代表人：孙关富，注册资本：120,797.647 万元人民币，主要从



事生产、销售轻型、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、钢结构设计、施工安装。截至目前，本公司持有其 99.34%的股权。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119.98 亿元、净资产 26.42 亿元。（数据经审计）

### 三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担保有利于企业生产经营持续、健康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，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同意公司应所控制企业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，为其融资提供担保。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需求，不存在重大风险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信息披露充分。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的实际对外融资担保金额累计为 203,339 万元人民币，其中为关联公司担保共计 19,500 万元人民币（关联担保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）。加上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新增担保 75,462 万元（本次总担保额度 103,737 万元，已担保 28,275 万元）人民币，公司对外融资担保金额合计 278,801 万元人民币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32.75%。无逾期担保的情况。

### 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意见；
- 3、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8 日